

中国人民银行公告

〔2013〕第 16 号

财政部拟于 2013 年 11 月开展中央财政直接支付代理银行、中央财政授权支付代理银行招投标工作。根据《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》（银发〔2012〕172 号文印发）规定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请各国有商业银行、股份制商业银行、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对照《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》的规定，自愿向中国人民银行分别提出中央财政直接支付代理银行、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71

